汉译世界学术名著丛书

金枝

上册

〔英〕J.G.弗雷泽 著



汉译世界学术名

金枝

——巫术与宗教之研究

上册

〔英〕J.G.弗雷泽 著

汪培基 徐育新 张泽石 译

汪培基 校

商籍中書館

James G. Frazer

THE GOLDEN BOUGH

A Study in Magic and Religion

Chinese (Simplified Charácters) Trade paperback copyright © 2012 by The Commercial Press.

All Rights Reserved

本书根据 The Macmillan Company 1925 年英文版译出

第一章 林中之王

第一节 狄安娜和维尔比厄斯[®]

谁不知道特纳^②的那幅题为"金枝"的画呢?画面上闪耀着画家丰富想象力的金色光辉,其中浸透了特纳的非凡心灵,连那最美妙的自然景色也为之神化了!画中内米^③林中小湖那梦幻似的奇景,那个小湖古代人曾称之为"狄安娜的明镜"。那片被包围在阿尔巴群山中的一块绿色洼地里的静静的湖水,任何人只要看见过它就绝不会再忘记它。尽管有那两座沉睡在湖边的具有意大利特色的村庄和宫殿(它那陡峭的阶梯式花园一直延伸到湖边),整个依然寂静,甚至有些地方荒凉。啊!狄安娜大概仍徘徊在那幽静的岸边,经常出没在那片荒凉的林中吧!

在古代,这片风景秀丽的林区却是一个反复重演过奇特悲剧的场所。在湖北岸那个险峻的峭壁(现代的内米村就坐落在此山上)的正下方,曾是一片圣林和狄安娜·纳莫仁西斯(即林神狄安

① 罗马神话:森林之神,相传为女神狄安娜的情人。[本书以下注释均为译注。——编者]

② 特纳(Joseph Mallord William Turner, 1775 - 1851),英国著名画家。

③ 内米湖位于罗马东南 16 英里阿尔巴群山中的山谷内,周围是阿里奇亚丛林。原是一个火山湖,长约 1.6 公里,湖的东北岸,古时是狄安娜的圣所,这里风景幽美,尤以古代崇奉狄安娜及阿里奇亚神林闻名于世。

娜)的圣殿。这个湖和树林有时也叫做阿里奇亚湖和阿里奇亚丛林。阿里奇亚镇(即现在的拉·里奇亚)距这里大约三里,在阿尔巴山脚下,一片陡峭的山坡将它和这个躺在山边的小火山口似的洼地里的小湖分隔开来。内米的圣林中有一棵大树,无论白天黑夜,每时每刻,都可看到一个令人毛骨悚然的人影,在它周围独自徘徊。他是个祭司也是个谋杀者。他手持一柄出鞘的宝剑,不停地巡视着四周,像是时刻提防着敌人的袭击,而他要搜寻的那个人最后将要杀死他并取代他的祭司职位。这就是这儿圣殿的规定:一个祭司职位的候补者只有杀死祭司以后才能接替祭司的职位,直到他自己又被另一个更强或更狡诈的人杀死为止。

这个极其不稳定的祭司职位却有着王的称号。然而他比任何王者都更为坐立不安,终日被噩梦所缠扰。年复一年,无论盛夏严冬,无论天晴天阴,他总得不停地独自巡视,而当他忧心忡忡地稍憩片刻之时,便有丧生的危险,他若稍微松懈一点警惕,体力或防身技巧稍微减弱一些,都会陷人危难之中。出其不意的挑战可能就意味着在他的死刑判决书上盖印呢!而对那些到圣殿来朝拜的温文尔雅且虔诚的香客们来说,他那苍老严峻的形象,使这明媚的风光黯然失色,犹如一片乌云突然遮住了晴天的太阳。如果没有他那种不祥的形象,那么,意大利的明媚蓝天,蓊郁的夏日林荫,阳光下的粼粼碧波,该是多么和谐幽美!相反,我们可以想象这样一幅图画,一位迷途的游客,在一个凄凉的秋夜里,落叶纷纷,西风正为那将逝的残年吟唱着挽歌,这时他所可能目睹的情景会是怎样的呢?这是一幅阴晦的画面,充满了忧伤情调——在树林的背景上,显现出黑色的锯齿形轮廓,衬托着阴霾、酝酿着

暴风雨的天空,风在树枝间哀鸣,落叶在脚上沙沙作响,冰冷的湖水拍打着湖岸;画面的前景是:苍白的月亮掠过浮云,穿过交错的树枝向下窥视,一个幽灵似的黑影,随着他肩上那铁器的闪光,忽明忽暗地在树下踯躅。

这种奇怪的祭司职位承袭制度,在古希腊罗马时代并无俦 匹,因此不能从那里得到解释。要找到答案,我们就得另辟新径。 没人会否认:像这种带有野蛮时期特质,且一直残存到罗马帝国 时代的习俗,与当今文明的意大利社会格格不入的习俗,就像一 堵远古石崖袒露在修剪平坦的草坪上那样引人注目。正是这种 习俗的粗暴和野蛮,使人们产生想要解释它的期望。新近对于人 类早期历史的研究,已经探明古今人类思想基本相似。近年来对 早期人类历史的研究,即显示出人类最初朴质的人生哲学,基本 上是相似的(虽然表面有不少差异)。因此,如果我们能够指出像 内米承袭祭司职位那样野蛮的习俗在别处也曾存在;如果我们能 够发现导致这种习俗的动机:如果我们能够证实这些动机在人类 社会中已经广泛地甚至普遍地起作用,日在各种不同环境中形成 了种种大致上是相同但在细节上却是有所差异的习俗;最后,如 果我们还能够说明这些动机连同它们所派生的习俗在古希腊罗 马时代确实还活动着;那么,我们就完全可以断定在更远古时代, 正是这些同样的动机诞生了内米的祭司职位承袭的习俗。或许 由于缺少直接说明怎样产生祭司职位的材料,因而我们的推断可 能永远也得不到彻底证实,但随着我所指出的这些材料的完整程 度以及它们所达成的条件。这一个论断也许将或多或少成为可 信的。本书的目的就在于,通过满足这些条件,从而提供一个对

内米祭司职位承袭制度的大致可信的解释。

首先,我将陈述一些事实和一些流传下来的有关这一主题的传说。有一个传说:内米那地方对狄安娜的崇拜是由奥列斯特^① 创始的。他杀死托里克半岛(克里米亚)的国王托亚斯之后和他姐姐一起逃到了意大利,并把托里克的狄安娜神像^②藏在一捆柴中随身带着。他死之后,他的尸骨从阿里奇亚运往罗马,葬在卡彼托^③山坡上康科德^④庙旁的萨图恩^⑤庙前。至于传说里所描绘的托里克的狄安娜的血腥祭祀仪式已是古典文学读者们所熟悉的。据说每一个登岸的外乡人都被宰杀在她的祭坛之上来献祭了,但是这个仪式传到意大利后则采取了一种较为温和的形式。在内米的圣殿附近有一棵特殊的树,它的树枝是不许砍折的。只有逃亡的奴隶才被允许折断它的树枝,如果他真能做到的话,就获得与祭司单独决斗的资格,若能杀死祭司,则可接替祭司的职位并获得"林中之王"(Rex Nemorensis)的称号。根据古代公众

① 希腊神话:奥列斯特(Orestes)是迈锡尼王阿伽门农的儿子。阿伽门农被其妻及妻之奸夫谋杀,奥列斯特由姐姐厄勒克特拉送到父亲好友处收养,长大后与姐姐一起杀死母亲为父报仇。为此受到复仇女神的追究,后来女神雅典娜解救了他,宣告他无罪,回国后继承了王位。

② 建于托里克的是供奉阿尔忒弥斯的希腊神庙,但罗马人常把希腊的阿尔忒弥斯同罗马女神狄安娜混同为一。这种不严格区分的表述方式也多见于迄今为止的欧洲人的著作中。本书作者在一系列神名上也常混用。

③ 罗马的卡彼托山(Capitoline),为罗马著名的七丘之一。

④ 康科德(Concord),罗马神话中的协和女神。

⑤ 萨图恩(Saturn),古罗马农神,传说为古罗马最初的国王,教民农业生产。

的意见,这决定命运的树枝就是"金枝",埃涅阿斯^①在西比尔的指引下,曾在他出发去探索通往阴间的险恶征途之前折过它。据传说,逃亡的奴隶象征着逃亡的奥列斯,他与祭司的决斗乃是关于人们曾经向托里克的狄安娜奉献活人祭品这段往事的回忆。这种以格杀来继承王位的规则一直遵行到帝国时代;凯里古拉^②有种种怪诞行为:其中之一是认为内米的祭司任职太久,便雇了一个更强壮的恶棍去杀死他;一个在安东尼^③时代访问过意大利的希腊旅行者,曾观察直到他那个时代,祭司职位仍然是作为奖品授予决斗中胜利者的。

内米的狄安娜崇拜,至今还可以看到一些重要的遗迹。从遗址上发现的那些谢恩奉献品来看,她曾被想象成一个女猎手,甚至被当成能够赐福、使男女信徒多子多孙、使孕妇们顺利分娩的神灵。再者,在她的祭典仪式中,点燃火炬似乎是最首要的部分。因为每逢8月13日,在这个每年最热的日子,为她举行一年一度的祭典时,她的圣林总是被极为众多的火炬所照亮,湖水反映着火炬的耀眼的红色光芒。而这一天在整个意大利国土上的每一个家庭,都要在炉边举行神圣的礼拜。从她的圣殿院内所找到的

① 埃涅阿斯(Aeneas),罗马传说中的特洛伊的王子,其父为安基塞斯。在特洛伊战争中,城池被希腊人攻陷。埃涅阿斯背着父亲安基塞斯从大火中逸出。父亲死后,他漂流到非洲海岸,辗转来到意大利。罗马诗人维吉尔(Virgil,前70-前19)在十二卷长诗(埃涅阿斯记)(Aeneis)中,根据传说描写埃涅阿斯在太阳神阿波罗的女祭司西比尔指点下,到阴间去询访他父亲安基塞斯的阴魂,埃涅阿斯后来成了古罗马帝国创建者的英雄的祖先。

② 凯里古拉(Caligula,原名 Gaius Caesar, 12-41),罗马帝国的一位著名暴君(37-41)。

③ 安东尼(Antoninus Pius, 86-161),罗马皇帝(138-161)。

一些青铜小像上,还可以看到在女神高高举起的右手中也擎着一 支火炬。那些自信自己的祈祷已被她听到的妇女们,头戴花冠、 手执燃着的火炬,来到圣殿还愿。不知是谁还在内米的一个神龛 里为克劳狄皇帝^①及其家庭的平安奉献了一盏长明灯? 在林中所 发现的陶瓦灯则可能是由某些地位卑下的人们为了他们家庭的 平安而奉献给神的。果真如此,则罗马天主教在教堂中奉献圣烛 的传统,与上述习俗之相类似就很明显了。内米的狄安娜还兼有 维斯塔^②的称号,清楚地表明了在她的圣殿里总是保持着一个长 期的圣火这一点。在庙的东北角上还有一个不小的环状地基在 三级台阶上建起,地面上还可见镰铺过的痕迹,上面可能就是狄 安娜的圣殿,那是以她维斯太神的身份建筑起来的,就像古罗马 城大广场上圆形的女灶神庙字一样。在这里,圣火是由守护女神 的贞女们来照料的,因为在地基上还发现了一个侍女陶像的头 部。而对圣女们细心照看的长明灯的崇拜,自远古以来汔至近代 在拉丁姆地区一直普遍存在。此外,在一年一度祭祀女神的节日 里,人们把花环戴在猎犬的头上,停止了狩猎活动,年轻人举行洁 身仪式向她表示敬意。盛大的节日宴会上有新酿出的美酒,主菜 是一整只小羊羔,滚烫的饼摆在叶片上,苹果则连枝成串地摆在 宴席上。

但狄安娜并不是独自管辖着她的内米小树林,还有两位较小

① 克劳狄一世(Claudius I,前 10-后 54),罗马皇帝(41-54)。

② 维斯塔(Vesta),罗马神话中的灶神或家神,相当于希腊神话中的赫斯提(Hestia)。每年6月8日是灶神节。

的神祇共占着她的林中圣殿。一个名叫伊吉利娅^①,她是清泉女神,那泉水从玄武岩石中涌出,形成优美的小瀑布落入勒。莫尔的湖中。勒。莫尔这地方由现代内米村建立的水磨坊而得名。奥维德^②曾叙述过那溪水流过鹅卵石的潺潺声。他还告诉我们他经常喝那溪水,孕妇们常去向伊吉利娅上供,因为她也和狄安娜一样被奉为能赐福给妇女并使之顺利分娩的女神。传说这位仙女曾经是贤明的国王纽玛^③的妻子或情妇,他与她在圣林的深处幽会。正是透过这种神交获得了女神特殊的灵感,使他得以为古罗马人写出那部罗马法典。普鲁塔克^④将这个传说同其他关于女神们与世间凡人发生爱情的故事加以比较,例如库柏勒^⑤和月亮女神对英俊青年阿蒂斯^⑥和恩底弥翁^⑥的爱情。根据其他材料看,情人们约会的地点并不是在内米的树林中而是在罗马卡底纳城

① 伊吉利娅(Egeria),罗马神话中的清泉女神和生育女神。

② 奥维德(Publius Ovidius Naso,前 43-后 17),罗马诗人,罗马帝国时期的第一个重要作家,以丰富多彩的古代神话为主题的诗作最为后世称道,代表作《变形记》(Metamorphoses)叙述希腊罗马神话内容,对欧洲许多文艺作品都有影响。

③ 纽玛(Numa Pompilius,前 8 - 7 世纪),传说中古罗马的第二个皇帝,约前715-673 年。

④ 普鲁塔克(Plutarch,约 46-120),古希腊传记作家、历史学家、柏拉图派哲学家(约 46-约 120)。

⑤ 库柏勒(Cybele),原为亚洲人的女神,相当于希腊神话中的瑞亚(Rhea),为众神之母。约公元前430年传人雅典,约公元前204年传人罗马。

⑥ 阿蒂斯(Attis),希腊神话中众神之母库柏勒钟爱的青年人。

⑦ 恩底弥翁(Endymion),希腊神话中俊美的青年牧羊人,在卡里亚的拉特茅斯山上牧羊。月神塞勒涅(Selene)爰上了他,求宙斯许诺使他永远长眠,青春常在,她每天夜间驾着云彩来到山头拥抱他。

门^①外的树林里,在那儿另一个伊吉利娅圣泉从一个黑洞中涌出。每天古罗马女灶神的侍女们头顶陶质水壶从这个泉眼中汲水去清洗女灶神的庙宇。在朱文诺^②的时代,泉眼的天然石头是镶在大理石中的,而那个圣地曾被一群贫穷的犹太人亵渎,他们因而像吉卜赛人一样被惩罚跪伏在林中。我们可以假定流人内米湖中的泉水是真正原先的伊吉利娅圣泉,当第一批定居者从阿尔巴山迁来台伯河^③西岸时,他们随之带来了清泉女神,并在城外的小林中给她找了个新居。在圣殿院内所发现残余的浴室以及许多陶瓦制的人身模型的各部分碎片,都显示出表明伊吉利娅圣水曾被用于治病。求医者可能是用向女神奉献病人的替身塑像奉献给女神,以表示求愿或还愿。表示其愿望或证明其感恩,正如至今在欧洲许多地方仍可观察到的这种习俗一样。直到今天,泉水似乎仍然保持着医疗效力。

在内米的另一位次要的神是维尔比厄斯。据传说他就是纯洁而正直的年轻希腊英雄希波吕托斯,他从半人半马怪物喀戎那里学会了狩猎之后,就与狩猎女神阿尔忒弥斯[®]做伴,终日在密林中追逐野兽。他很自豪能与女神交往,从而拒绝了其他女人的爱情,因此种下了他的祸根。由于阿芙罗狄蒂被他的嘲笑所刺伤,

① 卡底纳(Porta Capena),罗马东南塞尔维城墙的城门。古罗马皇帝阿庇安修建的军用大道"阿庇安大道"的起点就在这里。

② 朱文纳(Decimus Junius Juvenalis,约 60-140),古罗马著名讽刺诗人。

③ 台伯河在意大利中部,从亚平宁山脉以南,经罗马流入蒂勒尼安海。古罗马城即建于台伯河畔。

④ 阿尔忒弥斯(Artemis),相当于罗马神话中的狄安娜女神。

于是就唆使他的继母菲德拉①去爱他。而当他鄙视和拒绝了她那 不正当的要求之后,她就向她的丈夫——希波吕托斯的父亲—— 忒修斯诬告。忒修斯竟然听信了谗言,就祈求其父波塞冬替他报 复那其实是捏造出来的仇敌。因之,当希波吕托斯赶着马车经过 萨兰尼克海湾时,海神从波浪中放出一头凶猛的公牛。被吓坏了 的马惊跳起来把希波吕托斯从车上摔下,并在地上将他拖死。但 狄安娜出于钟爱,背负着希波吕托斯,说服了药神阿斯科拉庇厄 斯用草药将美貌的青年猎手救活过来。朱庇特^②忿然于一个必死 的凡人竟逃出了死门,便将这位多事的药神推下冥府。幸而狄安 娜③将其心爱者藏在一团厚厚的云雾中躲开了愤怒的天神,并以 增添他年岁的办法改变了他的容貌,然后背着他远远地来到内米 的小从林里,把他托付给清泉仙女伊吉利娅,将他更名为维尔比 厄斯,让他隐居在那个意大利的树林深处,无人知晓。他在那里 执政为王,并将议片从林作为贡献给狄安娜的圣地。他后来有了 一个英俊的儿子小维尔比厄斯, 这孩子不畏其父亲所遭到的厄 运,赶着几匹暴烈的马,追随拉丁人参加对埃涅阿斯和特洛伊人@ 的战争。维尔比厄斯不仅在内米,在别处也被尊崇为神,因为我

① 菲德拉(Phaedra),一译准德拉,希腊神话中克里特的国王弥诺斯(Minos)的 女儿, 忒修斯(Theseus)的妻子。

② 朱庇特(Jupiter),罗马神话中的天神,战争中的保护神,和平时的道德、正义、信暂之神。为众神中的主神。

③ 本书作者又将希腊神名和罗马神名不加区分,互相替用;这里狄安娜应作阿尔忒弥斯;朱庇特应作宙斯。

④ 指传说中的特洛伊战争。

们听说在坎帕尼亚^①也有专门侍奉他的祭司。马被驱赶出阿里奇亚的丛林和神殿,因为马曾经杀死过希波吕托斯。触摸他的形象是违法行为。有人认为他就是太阳神。但据塞尔维厄斯说:"事实上他是一个和狄安娜为伴的神,关系密切,正如阿蒂斯之与众神之母,厄里克托尼俄斯之与密涅瓦^②、阿多尼斯之与维纳斯^③相互为伴一样。"那种关系究竟是什么性质?我们就要加以探索。在这里值得注意的是这个神话人物在他冗长而饱经沧桑的生活中,显示了一种非同寻常的顽强的生命。在古罗马的年历活动中也有一位名叫希波吕托斯的圣徒,他恰好是死在8月13日即狄安娜自己的祭日,也恰好是被马拖死的,这就使我们不能不相信:他不是别人,而正是与之同名的希腊英雄,这位英雄以一个异教徒的身份,经过了两次死亡,但是却幸运地作为一个基督圣徒而复活过来。

并不需要详细论证就可使我们相信,那些说明狄安娜在内米 受崇奉的故事并非历史真实。很明显,它们是属于一大类被用来 解释某种崇拜仪式起源的神话。这种解释所采用的方法不外是 找出这些崇拜仪式和某些国外的仪式之间确实相类似或想象的 相类似之处。由于对仪式不同特点的不同解释,对狄安娜的崇奉 在这里被说成是由奥列斯特所创始,而在那里又被说成是由希波

① 意大利南部地区。

② 罗马神话:密涅瓦(Minerva)是智慧女神,相当于希腊神话中的雅典娜。她爱上了雅典英雄厄里克托尼俄斯(Erichthonius),即后来雅典的国王。

③ 维纳斯(Venus),罗马神话中爱和美的女神,相当于希腊神话中的阿芙罗狄蒂,她爱上了美少年阿多尼斯。莎士比亚的著名诗篇(维纳斯和阿多尼斯)就是根据这个传说故事编写的。

吕托斯所创始。这些内米神话的不一致是显而易见的。这些故 事的真正价值:在于它们提供了一个可以比较的标准,以便说明 这类崇拜的性质:此外,由于它们显示出崇拜的真正起源已经迷 失在远古的朦胧之中,从而间接地证明了这种崇拜的年代之久 远。在后者,那些内米的民间传说还可能比下述的正式历史传说 更可信一些。老加图①曾断言那个圣树林是由一个名叫伊吉利埃 斯·贝比埃斯或伊吉利埃斯·莱维埃斯的古罗马塔斯库兰地方 的执政官,代表塔斯库兰、阿里奇亚、拉努维阿姆·劳伦图姆、科 拉、蒂布尔、波米蒂亚和阿迪亚等地区的人民奉献给狄安娜的。 这个传说确实说出了圣殿的古老年龄,因为它似乎注明了故事发 生的时间大约是在公元前495年,即波米蒂亚被古罗马人所劫掠 并从历史上消失那一年。但我们不能设想,像阿里奇亚的祭司职 位承袭制度那样野蛮的规定竟会是由已经相当文明的社会,如古 罗马各城市联合起来有意设立的。这种制度一定是史前时期留 传下来的,那时的意大利还处于比我们所知的任何历史时期更为 野蛮的状态。还有一个故事把圣殿的建立归于一个名叫曼尼埃 斯·伊吉利埃斯的人。这与其说是增强了还不如说是动摇了上 述传说的可信性。关于曼尼埃斯曾经有过一个谚语:"在阿里奇 亚有许多曼尼埃斯",由此便引出了关于曼尼埃斯建立圣殿的说 法。有人用曼尼埃斯•伊吉利埃斯曾是一个有悠久历史的著名 大家族祖先的诊断来解释这个说法,而另一些人则认为这个说法

① 老加图(Cato the Elder,全名 Marcus Porcius Cato,前 234-前 149),古罗马的 政治家和作家。

意味着在阿里奇亚曾有过很多丑陋畸形的人,他们说,曼尼埃斯一词是由 mania 一词演变而来的。mania 是一个用来吓唬孩子的妖怪或魔鬼。还有一个古罗马的讽刺诗人曾把那些躺在阿里奇亚山坡上等待香客的乞丐们称为曼尼埃斯。这些说法的纷纭不一以及阿里奇亚的曼尼埃斯·伊吉利埃斯与塔斯库兰的伊吉利埃斯·莱维埃斯之间的分歧,加上这两个名字都与神话中的伊吉利娅名字相似,引起了我们的猜测。加图所记载的传说似乎非常详细,而其撰写人又太有名望,不容我们把它当成一个无根据的虚构而加以放弃;相反,我们可以设想,这个传说谈到的是,古代确实曾由城邦联盟对那个圣殿进行过修缮或重建。总之,它证实了一点,即从历史早期起,那个树林曾经是一个受到——即使不是拉丁全联邦也是这个国家的许多最古老城市——共同崇拜的圣地。

第二节 阿尔忒弥斯和希波吕托斯

我曾说过尽管阿里奇亚的关于奥列斯特和希波吕托斯的传说,作为历史毫无价值,但是它能帮助我们透过比较其他圣地的仪式与神话以了解内米的崇拜情况,所以还是有价值的。现在,我们必须提出一个问题:这些传说的作者为什么恰好选择了奥列斯特和希波吕托斯来解释维尔比厄斯和森林之王呢?关于奥列斯特,回答是明确的。他和那个只有人血才能使之满足的托里克的狄安娜的偶像,可以勉强使人理解阿里奇亚那残忍的祭司承袭制度的由来。至于希波吕托斯的情况就不那么明显了。虽然他

的死亡方式很容易地提供了一个理由来说明,为什么所有的马必须被赶出圣树林,但整个制度本身却很难因此得到阐明。我们必须对希波吕托斯崇拜的情况以及传说或神话加以考察,并作进一步的探索。

在特洛伊增^①地方,有一块著名献给他的圣地,位于几乎被陆 地包围的美丽的海湾旁。如今,橘子树和柠檬树以及许多高耸在 赫斯珀里得斯花园上空的黑色塔尖似的高大丝柏树,已覆盖了那 一长条躺卧在嵯峨群山脚下的肥沃海岸。跨过那隐蔽在开阔的 大海边上的沉静海湾里的碧水,屹立着波塞冬的圣岛,岛上圣庙 的屋顶被笼罩在松树绿荫之下。就在这优美的海岸边,希波吕托 斯受到崇拜。在他的圣地中矗立着一座塑有其古老神像的庙宇, 由一位终生任职的祭司在那里侍奉。每年举行一次向他表示敬 意的祭祀,而对他的死于非命则年年由未婚的姑娘们以悲哀的赞 歌和哭泣来讲行哀悼,青年男女也在结婚之前到他的庙里向他敬 献华发一束。他的坟墓就在特洛伊增,虽然那里的人们不告诉外 人它的所在,有人曾非常有道理地设想过,漂亮的希波吕托斯为 阿尔忒弥斯所钟爱,夭折于青春年华,于是少女们年年哀悼。在 他身上我们看到了他是古代宗教里经常出现的一位女神所钟爱 的许多尘世情人之一,而阿多尼斯则是该女神这些情人中最为人 熟知的典型人物。据说阿尔忒弥斯和菲德拉对希波吕托斯的爱 情的竞争,后来在不同的姓名下又出现了阿芙罗狄蒂与普洛塞耳

① 希腊阿戈利斯湾东北端的一块平原。相信希波吕托斯即死于此地。

皮娜①对阿多尼斯爱情的争夺,而菲德拉仅只是阿芙罗狄蒂的替 身罢了! 这种说法无论对希波吕托斯或对阿尔忒弥斯可能都没 有什么不公正的地方。因为阿尔忒弥斯原本是一个伟大的丰收 女神,根据早期宗教的原则,她既能使大地丰收,她本身亦应是多 产的,因之她一定要有一个男性配偶。根据这种观点,希波吕托 斯正是阿尔忒弥斯在特利增的配偶,而特洛伊增的青年男女在婚 前向希波吕托斯献发则是用来加深他与女神的结合,从而促进 人、畜和土地的丰产。在希波吕托斯的特洛伊增圣地中,还供奉 着两位名叫达米娅和奥克赛西娅的女性神祇,她们毫无疑问是和 土地丰收有密切关系的。这种情况多多少少是对上述观点的证 实。当埃皮扎夫罗斯[©]发牛饥馑之时,人们遵从神的启示,用作为 圣物的橄榄树木来雕刻她们的塑像,而一日他们将塑像刻好供奉 起来,土地马上就结出了果实。此外,在特洛伊增本土,显然是在 希波吕托斯的圣地境内,有一种奇特的用扔石头的方式向这些女 神(人们称她们为姑娘)表示敬意的典礼。不难指出,为了确保收 成好的目的,其他许多地方也有类似的风俗。至于说到年轻的希 波吕托斯惨死的故事,我们可以看出它与别的类似故事的雷同之 处:在这些故事里,英俊的血肉之躯的青年们,为了和永生的女神 们短暂的爱情欢乐总要付出自己的生命。这类倒楣的情人不能 看作仅是神话的题材罢了,有些传说认为,紫罗兰的紫红色、秋牡 丹的鲜红颜色,或是玫瑰的艳红光泽,都是由于死去情人溅出的

① 普洛塞耳皮娜(Proserpina),罗马神话中的冥后,相当于希腊神话中的珀耳塞福涅(Persephone)。

② 古希腊萨罗尼克海附近地区。

血而染成的。这些故事绝不可看作是无谓的诗的象征,仅仅把青春和美比作转瞬即逝的美丽花朵。这类故事包含着一个更深的哲理——即是关于人的生命与大自然生命之间的关系。这个可悲的哲理导致了悲剧性的行为。我们将在本书后面知道这种哲理和这种行为究竟是什么。

第三节 小结

现在我们也许能够理解为什么古人把阿尔忒弥斯的配偶希波吕托斯,和维尔比厄斯看成是同一人了。根据塞尔维厄斯的意见,维尔比厄斯同狄安娜的关系跟阿多尼斯同维纳斯或阿蒂斯同众神之母的关系相同。由于狄安娜,正如阿尔忒弥斯那样,也是一位一般主管收获,特别主管生育的女神,因之,也和她的那位希腊对应者一样需要一位男性伴侣。如果塞尔维厄斯是正确的话,那么这位伴侣就是维尔比厄斯了。维尔比厄斯作为圣树林的建立者和第一任内米之王,显然就是祭司们的神话中的祖先或原型,那些祭司们代一代地以林中之王的头衔服侍狄安娜,并都像维尔比厄斯一样一个接一个地走向可怕的归宿。这样,自然会使人们推想他们与林中女神的关系也和维尔比厄斯与女神的关系一样。简言之,尘世凡人的林中之王都以林中的狄安娜为自己的王后。试想如果他所拼死捍卫的那棵圣树就是狄安娜的特殊化身(有可能是这样),那么她的祭司可能不只是把它当作女神来尊崇,并且还把它当作妻子来拥抱。这个设想并无什么荒诞之处,因为甚至到了普

林尼^①时代,一位高贵的罗马人还经常这样对待一棵美丽的山毛榉树。该树生长在阿尔巴群山里的另一个狄安娜圣林中。他拥抱它,亲吻它,躺在它的树荫下,还把酒泼洒在它的树干上,显然他把那棵树视为女神了。在印度和东方其他地区至今仍然流行着男人或女人跟树木结婚的习俗,为什么在古代罗马就不能有类似的事呢?

把上述情况作为一个整体来回顾,我们可以总结如下:对内 米圣林中狄安娜的崇拜,曾起源于极久远的古代,并且具有极大 的重要性,人们尊崇她为主管森林、野兽以至家畜和大地丰产的 女神。信仰她能保佑人们多子多孙和帮助母亲们顺利分娩,她的 圣火即一个圆形庙宇中的长明灯,由贞女们侍奉。与她在一起的 还有一位清泉女神伊吉利娅,她解救妇女们的分娩之痛,以此来 分担本属于狄安娜的圣职。人们还认为,她曾与一位古老的罗马 国王在圣林中结合,另外,"林中的狄安娜"自己也有一位名为维 尔比厄斯的男性伴侣,他俩之间的关系正如阿多尼斯之于维纳斯 或阿蒂斯之于库柏勒一样,这位神话中的维尔比厄斯在有史时期 则以一代代的祭司的面貌出现,他们被称为林中之王,他们照规 矩总是死在他们的继承者的宝剑之下,而他们的生命又与林中的 一株神圣的树息息相关,只有那棵树未受损伤,他们才能不遭攻 击,平安无恙。

① 普林尼(Pliny,拉丁全名 Gaius Plinius Secundes, 23 - 39),罗马博物学家、作家,人称"大普林尼",出身骑士家庭,历任骑兵指挥、海军司令等职,著作很多,今仅存《自然史》37卷,为研究古罗马科学史的重要文献。其养子小普林尼(约61-约113)也是古罗马著名作家,曾任罗马执政官和俾提尼亚总督,其作品现在仅存《书信集》十卷,颇有史料价值。

很明显,这些结论本身并不能圆满地解释这种祭司承袭制度 的特殊性。但假如从一个更广阔的领域进行观察就可能引导我 们这样认为,即:它们已包含着这个问题的答案的胚芽。我们现 在就要着手进行这种广泛的考察。它将是长期而艰辛的,但在探 索的航程中却有令人着迷和发生兴趣的东西。我们将造访许多 异国的风土人情。现在风已吹来,让我们扬起白帆开始航行,暂 9 时告别意大利海岸吧!

第二十四章 杀死神王

第一节 神也死亡

人按照自己的形象创造了神,人是要死的,他自然认为他的 创造物也处于同样可悲的境地。所以,格陵兰人相信风能杀死他 们最有力量的神,神要是摸到狗也一定会死。他们听人说到基督 教的上帝的时候,他们老是问他是否能永远不死? 听说上帝不 死,他们很吃惊,并且说他必定是一个非常伟大的神。一位北美 的印第安人回答道奇上校的询问时说道:世界是大神创造的。问 他指的是哪个大神,是善的还是恶的?"哦,都不是。"他回答道, "创告世界的大神早已死了。他不可能活这么久。"菲律宾群岛上 有一个部落的人对西班牙的征服者说创世主的坟墓就在卡布尼 安山顶上。霍屯督人有一尊神或有神性的英雄,叫赫茲一厄比, 他死过好几次,又活了过来。山间的狭路上通常都能碰到他的那 些坟墓。当霍中督人走过他的坟墓时,都要朝坟上扔一块石头, 祈求好运,有时还低低说一句:"给我们大量的牲口吧!"希腊大神 宙斯的坟墓一直到本世纪初还能给来到克里特的游人凭吊。狄 俄尼索斯的躯体葬在德尔法,在阿波罗金像的旁边,他的墓碑还 有墓志铭:"此处是死去的狄俄尼索斯,塞墨勒的儿子。"根据一种 说法,阿波罗本身葬在德尔法,因为,据说毕达哥拉斯给他的坟上

刻了铭文,记叙这个神怎样被怪蛇杀死,葬在青铜祭坛下面。

埃及的那些人神自己也不能逃脱这一共同的命运。他们也要衰老死亡。后来发明了涂油防腐的技艺,可以防止死者尸体腐烂,给了死者魂魄以新的生命机会,神也分享了这一发明的好处,有了可以永生的合理希望。于是各地区都有了自己亡神的坟墓和木乃伊。奥锡利斯的木乃伊后来在门德斯见到;蒂尼斯以有安豪里的木乃伊而自豪;赫利奥波里斯以具有陶穆的木乃伊而感到高兴。巴比伦的那些大神,虽然只在他们崇拜者的梦中或幻影中出现,也都被认为具有人的体形、人的感情以及和人一样的命运,因为他们和人一样也是出生到这世上来,和人一样地恋爱、战斗和死亡。

第二节 国王体衰被处死

如果高级的神住在远离尘世生活的烦扰和吵闹之外,人们还相信它们免不了一死,那就不能指望一个住在脆弱的肉身躯壳里的神会逃脱同样的命运,虽然我们听说非洲有一些国王以为身怀巫术可以长生不死。我们已经谈到过,原始民族有时相信他们的安全甚至世界的安全是与这些神人或化为人身的神的生命联系在一起的。所以,很自然,出于对他们自己生命的关心,他们特别关心他的生命。但是不管有多少关心和提防,总不能防止人神变老,衰弱并最后死去。他的崇拜者不得不预见到这个悲惨的不可避免的事,并尽可能地应付得好一些。这是非常可怕的危险,因为自然的进程如果有赖于人神的生命,则人神能力的逐渐衰退最

后消灭于死亡,该会带来怎样的灾祸呢? 防止危险的办法只有一 个。人神的能力一矏衰退的迹象,就必须马上将他杀死,必须在 将要来的衰退产生严重损害之前,把它的灵魂传给一个精力充沛 的继承者。将人神致死,而不让他死于老病,这样做的优点对原 始人来说是相当明显的。如果人神像我们所说的自然死去,照原 始人看来,要么是他的灵魂自动离开他的躯体,拒绝回返,要么是 按更常见的说法,他的灵魂被魔鬼或巫师摄走,或是魔鬼或巫师 阻碍了游魂返体。不管是哪一种情况,人神的崇拜者都失去了人 神的灵魂,他们也随之兴盛不起来了,甚至他们的生存都受到威 胁。即使他们能在将死的神的魂魄离开他嘴唇或他鼻孔时设法 将他抓住,并将它转给继承者,那也不能达到他们的目的,因为, 既然死于疾病,他的灵魂必然是在衰弱枯竭的最后阶段离开他身 体的,既然这么衰弱,转到任何人的身体里,它都会仍然是疲疲沓 沓、不死不活的。而将他杀掉,他的崇拜者就能,第一,在他的灵 魂逃走时肯定会抓到并将它转给适当的继承者:第二,在他自然 精力衰减之前将他处死,他们就能保证世界不会因人神的衰退而 衰退。所以,杀掉人神并在其灵魂的壮年期将它转交给一个精力 充沛的继承者,这样做,每个目的都达到了,一切灾难都消除了。

柬埔寨神秘的火王和水王是不许自然死去的。因而他们二者中谁要是得了重病,长老们认为他不能康复,就将他刺死。我们已经谈到过,刚果人认为如果他们的大祭司奇托姆自然死去,世界就要毁灭,大地只是依靠他能力和特长才得以维持下去,遇此情况也会立即化为乌有。因此,在他生病可能要死的时候,原定继承他职位的那个人就带一根绳子或一根棒子到他屋里去,将

他勒死,或将他打死。美罗伊的埃塞俄比亚人的国王都被尊为神。但是,只要祭司们高兴,他们就差人到国王那里,命令他死去,并说这是神的旨谕,以作为他们发布命令的依据。这种命令直到厄伽曼斯的统治之前诸王都是服从的,厄伽曼斯是及国王托勒米二世同时的人。厄伽曼斯受过希腊教育,使他从他本国人的迷信中解放出来,他敢于不顾祭司的命令,带了一队士兵走进黄金神殿,把祭司们都杀了。

这类风俗在非洲这一带似乎一直流行到现代,在法佐尔的某些部落里,国王每天要到一棵特定的树下审理事务。如果因为害病或任何其他原因一连三整天不能履行这项职务,他就被用绳圈吊在这棵树上,圈里按了两把小刀,国王身体的重量拉紧绳圈时,两把刀就割断他的喉咙。

神王初露体力衰弱或年老的迹象就被处死,这个风俗直到晚近还在白尼罗河的希卢克族中流行,只到现在才真正消灭无存了。对此,近年来塞利格曼博士进行过细心考察。希卢克人尊敬他们的王看来主要是出于这样一种信念:王是尼阿康神灵的再世肉身,尼阿康是一个半人半神的英雄,他建立了这个王朝。使这个部落定居在他们现在住的土地上,神灵或半神灵的尼阿康的灵魂要附在现在国王身上,这是希卢克人信条里基本的一条,因而现任国王本身在某种程度上赋有了神的性质。但是,希卢克人对他们的国王虽然的确怀着高度的宗教敬意,处处小心,以防他们意外地死去,然而他们持有这样的信念:"一定不能让国王病了或老了,恐怕随着他精力的减退,牲口会害病,不能增殖,庄稼会在地里烂掉,人们受疾病的折磨,会死得越来越多。"为了防止这些

灾难,希卢克人过去有个惯例,国王一旦表现健康不好或精力衰减,就把他处死。衰老的重要征兆之一就是他不能满足他妻子们的性欲。他的妻子非常多,分住在法修达许多房屋里。当这种衰弱的征兆表现出来的时候,妻子就向酋长报告,据人们说酋长必须将此噩耗通知国王,做法是当国王在闷热下午中睡着的时候,在他脸上和膝盖上蒙一块白布,紧跟着就执行这一处死判决。为此,专建一座小屋,国王被引进小屋里,躺下来,把头枕在一个成年姑娘的腿上,然后把小屋的门堵死。两人被留在里面,没有食物、没有水和火,活活饿死闷死。这是老规矩,但在距今大约五代以前这个老规矩已经取消了,因为有一个王这样死去时表现的痛苦太大。据说在酋长将国王的命运向他宣布之后,他就在为此特建的小屋里吊死了。

据塞利格曼博士的考察,希卢克王似乎不仅刚露衰老征兆时就被按一定的仪式杀掉,甚至在他还身强力壮的时候,也可能随时受到敌手的攻击,为了保住自己的王冠他不得不格斗到死。根据希卢克部落的传统,现任国王的任何一个儿子都有权这样和国王格斗,如能杀了国王,就代替他统治。因为一个王都有很多妻妾,很多儿子,所以有资格候补王位的人任何时候都不会很少,现任国王的性命必然是随时都有不测之虞的。但是袭击他只能在晚上才有成功的希望,因为白天国王周围总有他的朋友和警卫,觊觎王位的人很难希望逼近他,而一举成功。晚上就不同了,这时卫士散了,国王单独在宫院里和他心爱的妻子们在一起,附近只有几个牧人,没有人保护他,而牧人的小屋距他住处还有一段距离,所以,漆黑的夜晚是国王易遭危亡的时刻。据说他常带

268

续警戒地度过这种时刻,全身武装,在住宅周围巡回,注视最黑暗的阴影,或者像哨兵站岗一样,沉静机警地立在某个黑暗角落里。 当敌手来到的时候,斗争则悄无声息地进行,只有矛和盾的撞击 之声,国王并不唤牧人帮助他,因为这是荣誉攸关的事。

像他们的创业人尼阿康本人一样,每个希卢克王死后都建有神祠,接受礼拜,神祠设在他的坟墓上,国王的坟墓总是在他出生的村子里。国王的墓地神祠与尼阿康的相似,由几个小屋围上篱笆组成,有一个屋是建国王墓上,其余的由看守者居住。尼阿康的神祠与国王神祠的确没有什么不同,在所有神祠里举行的宗教仪式形式都一样,只在细节上略有差异,其不同点显然是给予尼阿康神祠的尊严要大得多。国王的墓地神祠由一些老年的男人或妇女看管,数量与那些尼阿康神祠的保卫者相同。这些人通常是已故国王的寡妻或年老的男仆,他们死后就由他们的子孙接替职位,还有,国王坟地神祠里要用牲口上供,跟尼阿康神祠的祭祀一样。

一般说来,希卢克人的宗教主要似乎就是对他们的圣王或神王的礼拜,不管是已死的还是活着的。他们认为这些王的肉体是由一个神灵赋予生命的,神灵将生命赋予该王朝半神话的(也许实质是历史传说的)建立者,逐代遗传,直到今天。希卢克既然把他们的君王看成神灵的化身,人、畜、庄稼的兴旺都暗暗依赖他们,自然对他们表示最大的尊敬,对他们爱护得无微不至。所以神王的健康欠佳或体力稍现衰弱,也就被处死。希卢克人的这种风俗不管在我们看来多么奇怪,都是直接由于他们对神王的深厚敬意,由于他们急于要保存他最有效率的状态,或者说得更准确

一点,是急于要保存自己赖以维以生存的神灵,不仅如此,我们还 可以更进一步地说,他们杀死国王的做法,正是他们崇敬自己国 王的最好证明。原因是我们已经谈到的,他们相信王的生命或精 神是与整个国家的兴旺相一致的,王如果病了或老了,牲口就要 生病,停止繁殖,庄稼会在田里烂掉,人会死于病的大流行。所 以,在他们看来,消灾的唯一办法是在王还健壮的时候就将他杀 死,使他从先辈承的且还是精力充沛未被老病减弱的神灵再由他 传给他的继承者。在这方面,一般所说的决定王必须死亡的那个 征兆就具有很大的意义。当他不再能满足他的许多妻子的性欲 时,换句话说,当他部分或完全地不能传宗接代时,那就是他死亡 的时刻,是他让位给更有精力的继承者的时刻。与其他王的理由 放在一起看,这一点就表示了人、畜、庄稼的繁盛是相应地依赖于 王的生殖力,以致王身上这种力量的消失,就会引起人、畜、植物 的相应消失,因此,不要多久,就会引起全部生命、人、动物、植物 的生命完全消失。豪不奇怪,希卢克人眼前既有这样的灾难,他 们一定是非常小心,不让他们的王因年老害病死去,就是我们所 谓的自然地死去。他们对王死亡的态度有一个特点,他们不说那 是死亡,他们不说某王死了,只说他"离去了",像他的神灵祖先, 该王朝的头两个君主尼阿康和达格一样,据说他们两个都不是死 了,而是失踪了。别的地方如罗马和乌干达,早期的国王也神秘 地消失了,这些类似的传说,却表明一个类似的风俗,杀死王,目 的是保存其生命。

总体看来,希卢克人有关神王的理论和实践与内米的祭司——林中之王的理论和实践非常近似,假如我对后者的看法正

确的话。在这两者中我们都见到这一情况,即:人、畜,以及植物的繁盛据信都依赖于神王的生命,并且神王都死于非命,不论是单独械斗或是其他办法,为的是要使他们的神性传给精力充沛的、未受老病衰颓影响的继承者,因为,在神王的崇拜者来看,他如有任何这类的衰退,就会引起人、畜和庄稼相应地衰退。杀死神王的风俗,特别是将神王的神性转给继承者的方法,本书后面还要更充分地谈到。下面且举例谈谈这种风俗的一般做法。

丁卡人是白尼罗河流域一些独立部落的总称。他们基本上 是游牧民族,热情地看护他们大量的牛群,也养一些绵羊、山羊, 妇女还种少量的玉蜀黍和芝麻。为了他们的庄稼,尤其为了他们 的草地,他们指靠经常的雨水。据说在干旱过久的时候,他们的 生活就会变得很困难。所以,雨师至今仍是他们之中非常重要的 人物。掌权的人们,旅客称之为酋长或谢克,实际上是该部落或 该社区真正有力量的雨师。人们相信每个酋长都由一个伟大雨 神赋予生命,由接连不断的雨师们传留下来给他的,由于这种神 性的力量,一个成功的雨师享有很大的权力,一切重要的事都要 和他商量。但是,不管雨师享有崇高荣誉,或说得更确些,正由于 他享有崇高荣誉,丁卡的雨师们一个都不许自然地老病死去。丁 卡人相信如果出了这种不幸的事,这个部落就会遭受疾病和饥荒 之苦,牲畜也不会增殖。所以,一个雨师感到老了,体力不济了, 就告诉他的孩子们说他想要死了。在阿加的丁卡人中,做法是挖 一个大墓穴,雨师躺在里面,他的朋友和亲戚围在穴边。他断断 续续地向人们说话,回忆本部落过去的历史,提醒他们他过去是 如何统治、如何教导他们的,并告诉他们将来如何行动。教诲完

毕之后,他就吩咐他们把他盖起来。他躺在墓穴里,土就抛到他身上,他立即就闷死了。看来这就是一切丁卡部落雨师们光荣一生的正常结局(各部落间稍有不同)。霍一阿达·丁卡人告诉塞利格曼博士,他们给雨师挖好了墓穴,就在他家中将他勒死。提供塞利格曼博士材料的人中,有一个人的父亲和叔父都做过雨师,都是用最正常最正统的方式被杀死。即令某雨师很年轻,如果他看来可能病死,也会被处死。此外,还采取各种防范措施不让雨师因意外事故死亡,因为这样的结局虽然不像病老而死那么严重,也会在部落中引起疾病。人们认为雨师被杀后,他可贵的神灵就立即传给了适当的继承者——他的儿子,或其他近亲。

在非洲中部的布尼奥罗王国,直到近年还有一个风俗,国王 患了重病或开始老弱的时候他必须立即自杀。因为根据一个古 老的预言,如果国王自然死去,王朝的王位就会失去。他是饮一 杯毒物自杀的。如果他迟疑或者病太重不知道要毒物杯子,交付 毒物就成了他妻子的责任。上刚果基班加地方的王快要死的时候,巫师们就将绳子套在他脖子上,逐渐拉紧,直到他死去。金吉 罗王如在战争中受伤,他的伙伴就将他处死,如果他们没能处死 他,就由亲属来做,不管他喊饶命喊得多么厉害。他们说他们要 这样做,不使他死于敌人之手。朱库人是尼日尔河大支流贝努埃 河上的一个未开化的部落。在他们国家里,"盖特里城是由一个 王统治的,他是由该城的头人们用以下方式选出来的。当头人们 认为,国王统治得够久了,他们就传出话来说:'国王病了'——这 是个公式,大家都懂得,意思是他们要杀他了,不过这个意图从来 没有更明白地说出来。然后他们决定谁当下一个君王。他统治

多久须由要人们聚会决定,这个问题的提出和回答是由每人往地上投小木棍来表示,他认为新王该统治多少年,他就投多少根小木棍。然后将此事告知原来的王,同时准备一个大的宴会,在宴会上,让君王喝玉米酒,等他醉后,用矛把他刺死,由新选好的人来当君王。这样,每个朱库部落的王都知道自己不能活很太久,同时对自己前任者的命运也是很清楚的。不过这倒没有吓倒候补的人。杀死国王的风俗在卡特里有,在匡德、乌卡里据说也流行同样的风俗。"在尼日利亚北部的三个豪撒^①王国戈伯、卡森纳和道拉,国王一露衰弱的迹象,就有一个号称"杀象者"的官员来扼住他的喉咙,把他掐死。

马蒂安孚是安哥拉内地的一个强大的国王或皇帝。这个国家的较弱小的诸王之一一卡拉向葡萄牙探险队讲述了马蒂安孚死的情况如下。他说:"照惯例,我们的马蒂安孚要么是死于战争,要么是死于非命,现在这位马蒂安孚,由于他的苛捐杂税,活得够久了,一定逃不了这最后的命运。当我们了解到这一点,并决定应该把他杀死时,我们就请他与我们的敌人作战,这时我们都随着他和他的家属一起去打仗,我们牺牲了一些人。如果他还活着没有受伤,我们就回去再战。打个三四天,于是我们就突然离开他和他的家属,把他留在敌人手里,让命运去摆布。他见到自己被抛弃了,就设法摆起御座,坐下后,把他的家属叫到他周围来。然后命令他母亲走上前去,跪在他脚边。他先是砍掉她的头,接着杀掉他的儿子、妻妾和亲属,最后杀掉他最心爱的妻子安

① 信奉伊斯兰教的当地土人的王国。

娜库罗。接着,马蒂安孚就穿戴起豪华的衣服,等待他自己的死亡。他的死亡接着就来了,那是由一位军官来办的,他的附近强大的酋长卡尼钦哈和卡尼卡派遣来的。这个军官首先自关节处砍下他的腿和胳臂,最后砍掉他的头。这之后,军官也被斩首。所有的头目都从营帐退出,避免看见他被杀死。我的职责是留下来看着他被杀死,并标明两位大酋长——马蒂安孚的敌人——置放他的头和胳臂的地方。他们还拿走了已故君主和他家属的全部财产,将它送到他们自己住的地方去。然后我就安排已故的马蒂安孚残体的葬仪,完事之后我回到他的首府,宣布新政府成立。然后我回到放置他的头、腿和胳膊的地方,用四十个奴隶赎回它们,以及死者的财物和其他财产。我把它们交给已经宣布接位的新马蒂安孚。这是许多马蒂安孚的遭遇,也是现任者将面临的遭遇。"

祖鲁人似乎也有这么一个风俗:国王有了皱纹或灰发就被处死。有一个人在19世纪早期在臭名远扬的祖鲁暴君卡喀的朝廷里住过一些时候,他写的下面这一段文字中透露了这个讯息:"国王对我生气的那股特别的凶劲主要是由于荒谬的擦头发药引起的,法威尔先生给他一个印象,是这种发油是消除一切老年标记的特效药。他一听说有这样的药,马上表示非常想得到它,每遇机会都不忘提醒我们他对这药的关切。尤其是在我们因为教务要离开的时候,他特别关照的也是要得到这个东西。我们后来才知道,祖鲁人的一些野蛮风俗中,有一个这样的风俗:他们选择或选举他们国王的时候,被选人绝不能有皱纹或灰发,因为两者都是不够做一个战斗民族的国王的明显标志。同样不可少的是他

们的国王不可露出那些证明他不适合或无能统治的证据。所以,极重要的是,他们应该尽可能地藏起这些标志。卡喀非常害怕出现灰发,这是他要立即退出这个尘世的信号。只要信号一出现,国王的死亡就随之而来。"这位作者所提供的这篇关于发油的故事颇助益于我们来了解这个习俗。不过他没有写明灰发和有皱纹的祖鲁酋长"退出这个尘世"的方式。但是透过类比,我们可以推断他是被杀的。

国王一出现任何体魄上的缺点就被杀的风俗,两个世纪以前 在苏法拉的卡福王国也曾流行。我们已经谈到过,苏法拉这些国 王被他们的人民视为神,要雨要晴都求他。不过,我们从一位葡 萄牙的老历史家下面这段话里知道,一个身体上的小缺点,像掉 了一颗牙齿这样的事,都足以构成杀掉一个神人的原因,"国王遇 到任何灾害,或自然的生理缺陷,诸如不能生育、得了传染病、掉 了门牙、体形变了样,或任何其他缺陷或不幸,照当地从前的风 俗,国王就得服毒自杀。他们自杀是为了消除这种缺点,因为国 王应该没有任何缺点,如果不是这样,为了他荣誉他也最好死去, 以便另外托生,求得完好的身躯,一切美满。不过,我在那地方的 时候,那在位的奎帝夫(国王)却不愿在这方面效法他的先辈。他 这人又谨慎又可怕,他的一颗门牙掉了,便向全国宣布了这件事, 让大家都知道他掉了一颗牙,见到他缺了门牙的时候也要承认 他。他的前辈们为这种事自杀,是很愚蠢的,他可不愿这么做,相 反,到了他享尽天年而死的时候,他还会很感遗憾,因为他的生命 对保存干园,为干园抵御敌人,是非常必要的,他还向继承者推 荐,让他们效法他的榜样。"

这位掉了门牙还敢于继续活下去的苏法拉王,像埃塞俄比亚王厄伽曼斯一样,是一个勇敢的革新者。我们可以推定埃塞俄比亚的国王们被处死的原因跟祖鲁和苏法拉的国王们一样,都是由于出现了身体上的缺陷或衰弱的迹象。还可以推定:祭司们恃以杀死国王的权威神谕,就是所谓身体有缺陷的国王统治国家会引起重大灾难,正如神谕警告斯巴达人的,不要"跛脚的统治",也就是说,不要跛脚的国王统治。这种处死国王的习俗虽然很久以前就废除了,但在当时埃塞俄比亚人挑选国王须注重他们的身材、体力和相貌。这就为我们上述推断做了一点证实。直到今天,瓦代的苏丹还是不能有明显的身体缺陷,安哥伊王身上有一点缺陷,诸如掉了一颗或半颗牙齿或者有个老伤疤,他就戴不成王冠。根据阿凯尔的书以及许多其他权威资料,没有一个身体有缺陷的国王能在塔拉^①统治爱尔兰。所以当伟大的国王柯默克·麦克·阿特由于偶然事故瞎了一只眼睛,就立即引退了。

距离达荷美旧都阿波美东北若干天旅程的地方是埃俄王国。 "埃俄人由国王统治,其专横不下于达荷美国王,但受一条国法约制,这条国法既是羞辱性的,又非常奇特。人民对他的坏统治有意见(这有时是不满的大臣们用手法恶意灌输给他们的)时,他们派一个代表团到他那里,带一些鹦鹉蛋做礼物,作为真正的标记,表示他肩负执政的重担一定很疲乏了,这正是他摆脱忧烦、允许自己睡一会儿的时候了。他谢谢他的臣民为他的安适着想,退回自己的屋里,好像是去睡觉,在屋里他指示他的女人们将他自己

① 古代爱尔兰的首府。

勒死。这立即就执行了,他的儿子安安静静地走上王位,遵照通 常的条件,在人民满意他的时候执政。"1774年左右,有一个埃俄 国王,他的大臣们想用习惯的方式除掉他,他硬是不接受他们手 里送来的鹦鹉蛋,告诉他们说他不想打瞌睡,而且相反,他决心看 顾他的臣民的利益。大臣们又吃惊,又憎恨他顽固,于是举行叛 乱,但失败了,杀伤很大,这样一来,国王的勇敢行动使自己解脱 了大臣的压制,并开创了一个新的先例,为他的继承者效法。不 讨,这个老风俗似乎曾经恢复并持续到19世纪末。一个天主教 传教十 1884 年写到这个做法,好像它还在流行。另外一个传教 十在 1881 年写到西非洲埃格巴人和约鲁巴人的习惯做法,他这 样描写:"该国最奇怪的风俗之一无疑是审判和处罚国王的风俗。 国王要是超越了他的权利,引起人民的憎恨,他的一位大臣就有 一个重大的职责,要求他去'睡一会儿',意思是'服毒而死'。如 果他在这决定性时刻失去了勇气,一个朋友就会最后帮他服毒, 大臣们静悄悄地将发生的一切秘而不宜,慢慢地使人民对国王的 **逝世有心理准备。在约鲁巴这事办得略有不同。国王奥约生了** 一个儿子的时候,他们就用泥做一个婴儿右脚的模型,存放在长 老(欧格波尼)的屋里。如果国王不遵守国家的风俗,一个使者就 拿着这脚的模型一言不发地送给他看。国王知道这是什么意思, 就服毒睡觉了。"古代普鲁士人承认一个以神的名义统治他们,通 称"神嘴"的统治者为最高的君主。当他感到衰弱的时候,如果他 想身后留个好名声,他就用带刺的灌木树条和谷草堆一个大堆, 他走到堆上,向人民发表长篇说教,鼓励他们服侍诸神,并答应到 神那里去替人民说好话。然后,他从神圣橡树前的长明火中取些

火种把柴草堆点燃起来,将自己烧死。

第三节 国王在任期届满时被处死

在前面描述的例子中,人民允许神王或祭司掌权,直到他出 现身体外形的缺陷、健康衰退,或出现某种可见的老年冰象,从而 提醒人们他已经不能再继续履行神职的时候。这类迹象出现以 前,是不会将他处死的。不过有些民族似乎认为连等到最小的衰 弱迹象出现都不保险,宁可在国王还是年轻力壮的时候就把他杀 掉。因此,他们订一个期限,超过期限他就不能统治,期限终结 时,他必须死去,期限订得很短,可保在此期限内他不可能身体衰 老。在印度南部有些地方期限订的是十二年。据一个古代旅行 家说,在基拉卡尔邦,"有一个异教徒的祈祷殿,里面有一尊他们 很尊重的偶像,每十二年为他举行一次大会,异教徒都到那里去, 像参加欢乐的节目庆祝一样。这个庙有不少土地,很多收入:大 会是一件很大的事。这个邦有一个君王,他的统治只限于十二 年,从上一次节日到下次节日。他的生活方式是这样的,也就是 说,十二年一满,无数的人在这个节日聚在一起, 花许多钱婆波罗 门供饭。国王做一个木架,上面铺挂丝织品,到这一天,在盛大的 仪式和乐声中,他走到一个大桶里沐浴,然后到偶像前祈祷,再登 上木架,当着所有人的面,拿几把非常快的刀,开始割掉自己的鼻 子、耳朵、嘴唇和四肢,尽可能从他身上多割些肉下来。并很快地 扔开,直到他流血过多,开始昏迷,于是他就自己割断喉咙。他就 是这样祭祀偶像的。任何人想在下一次的十二年里为王,并保证

愿作这样的牺牲以示对此偶像的敬爱,就要在架上看着。人们就 在那个地方立他为王。"

马拉巴尔海岸^①的卡利卡特的国王称为萨莫林或萨莫里。他 "假充比婆罗门还高一级,只比看不见的神稍低一点,他的臣民承 认他的冒充,婆罗门却认为是荒谬可恶的,他们只把他当作一个 首陀罗②"。以前,每十二年任期结束的时候,萨莫林必须当众割 断自己的喉咙。但是在 17 世纪将近结束的时候,这条规矩更改 如下:"在从前,这个国家要遵循很多奇怪风俗,有一些非常古怪 的风俗还继续流行。萨莫林只统治十二年,不能多于十二年,这 是个古老的风俗。如果期满前他就死了,他倒省去了一个麻烦的 仪式:在专门搭起来的架子上当众割断自己的喉咙。他先宴请他 所有的贵族们,人数非常之多。宴会后,他辞别他的客人,走上架 子,在众目睽睽之下,从容地割断他自己的喉咙,过了一会儿,他 的躯体就在极隆重的仪式中烧掉,贵族们再选一位新的萨莫林。 这个风俗属于宗教礼仪还是民间礼仪我不知道,不过现在是不时 兴了。现代的萨莫林遵从一个新的风俗:十二年终结时,在整个 领土上宣布举行感大集会,在一广阔的平地上给他搭起一个帐 篷,摆设宴会连续庆祝十天或十二天,又是欢乐又是笑闹,日夜放 枪,到了宴会终结的时候,客人中有心舍命取得王冠的四个人,就 从国王的 3 万到 4 万个卫士中杀出一条路来,直到帐篷里将萨莫 林杀掉,谁杀了他,谁就在他的王国里继承他的王位。公元 1695

① 属印度,位于印度半岛的西部海岸,北起潘吉姆港,南至科摩林角。

② 婆罗门教把人分为四等种姓:婆罗门(祭司)、刹帝利(武士)、吠舍(农民和工商业者)、首陀罗(无技术的劳动者)。

年,又遇上一次这样的大会,帐篷搭在国王的一个海港蓬纳尼附近,在卡利卡特以南 45 英里。只有三个人愿意试一试那个亡命的行动,他们持着剑和盾闯入警卫中,他们杀伤许多人之后,自己也被杀了。亡命之徒中,有一个人带了十五六岁的侄儿。这孩子紧紧跟着叔父,当他看见叔父攻击卫士倒下时,便穿过卫士进人帐篷,对准国王陛下的头猛然一击,要不是国王头上点的一个大铜灯挡住了,这一下一定把他打发了。但是,孩子来不及再来一下就被卫士杀掉。我相信,那个萨莫林至今还统治着。当时我恰巧从海边经过,一连两夜或三夜都听见枪声。"

我是引用一个英国旅行者的叙述,他本人并没有亲眼看见他 所描写的大会,虽然他从远处听见了枪声。幸好这些盛会和会上 死亡人数的精确记录都保存在卡利卡特的王室档案中。19世纪 后半叶,洛根先生查阅了这些档案,还得到在任国王的亲自帮助。 从他的著作中可以得到那种悲剧和场景的准确概念,直到1743 年,那种悲剧和场景还依然延续,定期举行。

卡利卡特国王将他的王冠和生命押在战斗结局上的那个节日称为"大祭礼"。每十二年一次,这时木星在巨蟹宫中运行,历时28日,至马卡兰月第八天结束。由于节日取决于木星在天空的位置,两节之间的时间是十二年,大致是木星环绕太阳的周期,我们可以确定这颗辉煌的行星大概(在特定意义上)是国王的命星,主管他的命运,它在天上绕行的周期正合国王在世上统治的周期。不管它究竟如何,节日仪式总是十分豪华地在篷纳尼河北岸的提鲁纳法伊庙里照例奉行的。该地离现在的铁路线很近。火车驰过时,你正好可以瞥见那座庙宇,它几乎全隐蔽在河岸上

的树丛后面。从庙的西门伸出一条笔直的路,路面和周围的稻田 几乎差不多高,漂亮的林荫覆盖着,伸出半英里之后就到了一个 急坡的高脊上,坡上至今还看得出有三四级平台轮廓的痕迹。节 日那天国王就待在平台最高处。从这里眺望,景致很美。一片平 坦的稻田,宽阔平静的河水从田中蜿蜒而过,一眼望去,西及高高 的台地,其低矮的斜坡上林木环绕,更远处则是隆起的高茨山西 部的山脉,在最远的地方是尼尔杰里斯或兰山山脉,隐隐约约地 显现在蓝天白云之中。

在这决定命运的时刻,国王的眼睛自然不是去看远方的景 色。他的注意力集中在离身边更近的景物上。因为整个平原上 满是热热闹闹的军队,他们的旗帜在阳光中轻快地飘动着,他们 许名白色的宿营帐篷,衬着稻田的碧绿金黄,鲜明而突出。四方 战十,或者还不止四方,结集在那里保护国王。平原上虽然满是 士兵,但从庙里直到国王住处的路上却空无一人。路的两边有栅 栏隔着,由强壮的手臂握着长矛的卫士自两边栅栏后面伸到空路 上,矛尖交叉在路中间,形成一道闪亮的钢铁穹拱。此时,一切都 准备好了。国王挥动宝剑。同时,有人把一根刻有浮雕的金制长 链条放在他身边的大象背上。这是信号。半英里外的庙门处立 即出现了骚动,几个佩剑的武士,身上缀着花,涂上灰,从人群里 走了出来。他们刚吃过他们在世上的最后一顿饭,现在正接受朋 友们最后的祝福和道别。又过一会儿,他们来到长矛架起的巷道 里,忽左忽右地对着持矛人砍刺,在矛刃中回旋、转动、扭曲,好像 他们身上没有骨头。那都是徒劳,他们一个接一个地倒了下去, 有的离国王近一些,有的远一些,都满意地死去,倒不是为了一项

空虚的王冠,只不过是要向世人显示他们大无畏的精神和剑术。 每逢假日的最后几天,同样辉煌的勇敢表演,同样无谓的生命牺牲,一次又一次地重复着。不过,也许只要证明有些人是重荣誉胜于生命的,那么,任何牺牲都不是完全无谓的了。

一位年老的印度历史家说:"在孟加拉有一个特殊的习俗,王 位很少有后代接连继承的……无论谁杀死国王,坐上那个御座, 就立即得到承认。所有的王公、贵族、十兵、农民立即服从于他, 听命于他,也像他们对待他们前任的君主一样,认为他也一样是 他们的君主,无条件地服从他的命令。孟加拉人说:'我们是忠于 国王的,无论谁坐上了王位,我们都真心服从他。'"同类的习俗从 前也在苏门答腊北岸的帕西尔小王国里流行。这是葡萄牙古代 历史学家德•巴罗斯告诉我们的,他惊奇地说道,没有一个聪明 人愿做帕西尔国王,因为他的臣民不许国王活久了。人民时时大 怒起来,他们在城市的街道游行,高唱着这样致命的话,"国王该 死!"国王听到这首死歌,知道他寿终的时辰到了,而给他致命一 击的是王室血统的人。干完这一血腥事件之后,他马上坐上御 座,只要他能平安地把他的座位保持一天,大家就认为他是合法 的国王。不过,杀王的人并不都能做到这一点。当菲塔·皮尔 斯•丹德雷德在夫中国的航路上为了装一船香料在帕西尔暂时 停泊的时候,那里就有两个国王被杀了,方式极和平,极有秩序, 城里毫无骚动暴乱的迹象,一切照常进行,好像一个国王被谋杀 或处死是每日常见的事一样。有一回,一天之内三个人接连升到 这个危险的国王宝座,又接连着一个跟一个地走上了死亡的可悲 道路。人们认为这个风俗非常可喜,甚至是神圣的。他们为它辩

论,说道,国王是这么高高在上,这么有权有势,他是以上帝代理人的身份在圣世进行统治的,上帝绝不会让这样一个人凶死暴卒,除非他完全是罪有应得。离苏门答腊这个热带岛屿很远的地方,在古代斯拉夫人当中似乎也有同样的规矩。冈恩和贾莫里克这两个被俘的人设计杀了斯拉夫人的国王和皇后,然后逃走,他们被那些野蛮人追赶,野蛮人在他们后面喊话说,只要他们肯回来,他们就可代替被谋杀的君王,进行统治,因为根据古人的一条公法,王位应由国王的谋杀者继承。但是正在逃跑的杀王者根本不听这些诺言,他们认为这些诺言不过是引诱他们回去送死的诱饵。他们还是继续逃跑,野蛮人的叫喊声逐渐在他们身后消逝。

当年限已到,国王不管是自己动手也罢,假手他人也罢,终将 赴死的时候,他们自然愿意将这个痛苦的职责和统治的某些特权 一起送给一个愿意代他受罪的替身。这种权宜的办法是马拉巴 尔的某些君主所常用的。当地的一个权威作者告诉我们:"在某 些地方,所有的权力,包括行政和司法两方面,都在一定时期内由 国王交给当地人代理。这一习惯做法叫做'撒拉维提巴罗西阿姆',意即因受斩首而换得的权力。……这是一项为期五年的职 务,在这段时期内任职者在他管辖中具有最高的独裁权力。五年 期满就把他的头砍下来,在大群村民的聚会中抛向空中,当头落 下时,人人争着接住他。谁接住了,谁就受命任职,又是一个 五年。"

那些在任期届满必须横死的国王,一旦有了可请别人代死的愉快想法,很自然,他们必须付之实施。因此,我们发现,这种权宜的办法或这种办法的痕迹在许多地方都很流行,就不足为怪

了。斯堪的纳维亚的传统有一些线索表明,古代的瑞典国王只有 为期九年的统治,然后他们或者被杀或者请人替死。据说瑞典国 王奥恩或昂恩,一连几天祭奠奥丁,后来神回答说,只要他每隔九 年拿自己的一个儿子献祭一回,他就可以活着。他照神的说法献 祭了九个孩子,要不是瑞典人不允许他这么做,他还会献祭第十 个,也就是最后一个孩子。于是他就死了,葬在阿卜撒拉的一个 小山上。关于奥丁被篡位或放逐的奇怪传说显示了类似保持王 位条件的另一迹象。在传说里,奥丁的错误行动激怒了另外的一 些神,于是他们剥夺了他的职权,将他放逐,但在他的位置上立了 一个替身,名叫奥勒尔,是一个狡猾的巫师,他们把王权和神权的 标志都交给了他。代理人以奥丁的名义统治了将近十年,这时原 来的奥丁又回来了,将他从皇座上赶走。这个替身因此退居瑞 典,后来在一次图谋复得王位的行动中终于被杀。由于神常常不 过是在传统迷雾中放大了的人,所以我们可以推定这个北欧神话 保存了紊乱的历史片段:古代瑞典国王每任九年或十年,然后让 位,让别人代他为国家而死。在阿卜撒拉每九年举行一次的节日 感会也许就是国王或其代理人被处死的时刻。我们知道以活人 为祭品是这个仪式的一部分。

据我们掌握的材料可以确定,许多古代希腊国王在位的年限只有八年,至少每当八年之期终结时,要重新举行就任圣职的仪式,重新接受神所恩赐的新活力。这样可使国王能履行他的行政和宗教的职务。所以,斯巴达宪法里有一条规定,五位民选行政长官必须选一个晴朗无月的晚上,坐下来静察天空,每八年一次。如果见到火球或流星,他们就推定国王对神犯了罪,于是暂停他

的职权,等待德尔法或奥林匹克的神谕再让他复位。这个习俗具有一切远古风味,甚至在斯巴达王权的最后时期也还不是一项死的条文,因为到了公元前三世纪,有一个国王受到改革党派的憎恶,被用各种捏造的罪名篡夺了他的王位,其中在天空中见到恶兆这一条有着非常重要的地位。

如果从前斯巴达人把国王任期限定为八年,我们自然会问, 为什么恰好定那么一个时期为国王统治的期限呢? 其理由也许 可以决定古希腊日历的那些天文观念中找到。太阴历算时间总 难和太阳历算时间相协调,这是一个长期的难题,使刚脱离野蛮 状态的人们为之绞尽了脑汁。八年的循环是一个最短的时期,在 整整八年之内,按太阳和月亮计时,总是部分地一致,只有到了八 年周期的末尾,太阳历法和太阴历法在计时上才真正一致,例如, 满月正好是最长或最短的一天,这只有八年一次。这种遇合靠简 单的日晷就能够观测到,对于一种要把太阴历和太阳历(虽然不 能精确地)协调的日历来说,这种观测自然首先提供了基础,但是 在古代,恰当地调整日历是一件宗教方面的事,因为要知道求神 的正当节令就得依靠它,神的恩惠是社会福利所不可缺少的。所 以,毫不奇怪,国王是国家的大祭司,或者就是一尊神,他当然多 半是在一个天文周期的末尾下台或死去。日月星辰高高地在它 们的轨道上运行,当它们要重新来一次在天上的竞走时,人们自 然会想到国王也应该更新他们神性的权能,或者证明它们并未衰 退,其做法就是让位给更有精力的继承者。我们谈到过,在印度 南方,国王的统治和生命随着木星绕太阳一周而终结。另一方 面,在希腊,国王的命运也是悬在八年终结时的天平的一端,只要

对面的秤盘上放一颗流星,它马上就抬了起来,不足以与之抗衡。

不管八年周期的起源是什么,除斯巴达之外,在其他希腊地区,国王统治的正常时间也有同样以八年为期的。如克里特岛上克诺修斯国王弥诺斯,他的巨大宫殿近年才被发掘出来,据说他的任职是八年一期,每期结束时,他退到伊达山上的神洞里去住上一个季度,在那里与他的神父宙斯交谈,对他叙述他过去几年执掌王政的情况,并从他那里接受教诲,作为今后执政的指导。这个传说清楚地表明每当八年之末,国王的神力需要用与神灵交谈来更新,如果没有这种更新,他就会丧失为王的权利。

我们可以毫不鲁莽地推测,雅典人之所以必须每八年给弥诺斯送一次七个童男童女,是与另一八年周期中更新国王精力有一定的联系。关于那些童男童女到达克里特后的命运,一些传说众说纷纭,但通常的说法似乎是认为他们被关在迷宫里,在那里让人身牛头的怪物弥诺陶洛斯吃掉,或至少是终身囚禁。他们也许是在青铜制的牛像中或牛头人的铜像中被活活烤死献祭,以便更新国王和太阳的精力,国王就是太阳的化身。无论如何,有个泰洛斯的传说提示了一点,那是就泰洛斯是一个铜人,他把人抱在怀里跳进火中,把他们活活烤死。据说宙斯把他送给了欧罗巴^①,或赫淮斯托斯^②把他送给弥诺斯,以保卫克里特岛,他每天巡视克里特岛三周。据一种说法,他是一条公牛,也有另一种说法,他是太阳。他也许就是人身牛头的怪物,剥去他神话的面貌,他不过

① 希腊神话: 欧罗巴(Europa)是腓尼基王阿革诺耳的女儿,为宙斯所钟爱,化作白牛将她劫到克里特岛,后来生下弥诺斯和拉达曼堤斯。弥诺斯后来成为克里特王。

② 希腊神话:赫淮斯托斯(Hephaestus)是宙斯和赫拉的儿子,火与锻冶之神。

是一个太阳的铜像,由失头人来代表。为了更新太阳的火,也许要给这个偶像奉献活人作为祭品,在其空洞的躯体内烤死,或放在他斜垂的手上滚进火坑里。迦太基人奉献牺牲给莫洛克是用后一种方式。把孩子们放在一个牛头人身的铜像的手上,使他们从铜像手上滑进火炉里,这时人们按着笛子和手鼓的音乐跳舞,把烧着的牺牲者的尖叫声压下去。克里特的传统跟迦太基人的做法相似,表明闪米特人对日神的崇拜对于弥诺斯和牛头人身怪物的崇拜有强大的影响。在阿格里金吞的暴君法拉里斯和他的铜牛的传说中,我们可以见到同样仪式在西西里的再现,在这里迦太基人的影响很深。

在拉各斯省,约鲁巴人的艾杰布部落分为两支,通称艾杰布·欧德和艾杰布·里蒙。欧德这一支由一位酋长统治,称号阿伍杰尔,围绕他的是大量的神秘气氛。直到近代,他自己的臣民都不能看见他的脸,如果环境使他不得和他们交谈,他就隔着一层幕布来谈,幕布挡住他不让人看见。艾杰布部族的另一支即里蒙那一支,也由一个酋长统治,但位在阿伍杰尔之下。约翰·帕金森先生听说以前这位下属酋长常是在三年统治之后,在仪式中被杀。由于这个国家现在受英国的保护,这一习俗已经废除,帕金森先生对此习俗提不出任何具体事例。

在巴比伦,在有历史记载时期国王任期实际是终身的,不过在理论上似乎只是一年,因为在每年的扎格穆克节上,国王要更新他的力量,要在巴比伦的依斯吉尔地方马尔达克神庙里握一下马台达克神像的双手。甚至在巴比伦归亚述管辖之后,该国国王也在每年一度使他们的王位权利合法化,即在新年节日期间到巴

比伦去履行这一古代仪式。有些国王觉得这件事太麻烦,他们不 去履行它,根本放弃国王的头衔,做一个卑微一些的执政官也就 满意了。但是,看来在远古时期,在有史记载之前,巴比伦国王或 他们野蛮的祖先在一年任期之末,不仅失去他们的王冠,甚至连 他们的生命也被收拾了。至少下列的证据可以说明这种结论。 历史学家贝罗瑟斯,曾任巴比伦祭司,非常了解这种情况,据他 说,巴比伦逐年庆贺一个叫做撒卡亚的节日。节日从劳斯月 (month Lous)的第十六天开始,为期五天,五天中主仆易位,仆人 下今,主人服从他们。一个判了死刑的罪犯穿起皇袍,坐上王位, 可以发布任何他喜欢发布的命令,吃、喝、玩、乐,甚至与王妃同 居。但五天一满就剥去他的皇袍,挨鞭子,被吊死或刺死。在他 短短的任职中,他的称号是佐格尼斯(Zoganes)。也许这个风俗 不过是过节的人们在欢乐的节日里拿不幸的犯人开开心。不过 假王可以享有王妃这一点肯定是不适用于这种解释的。东方独 裁者的后宫是禁地,由此我们完全可以肯定,除非有极重大的原 因,独裁者绝不会让人侵占后宫,更不用说让一个死囚了。其原 因恐怕是以死囚替国王而死,为了完全代替,他需要在短暂的统 治中享有充分的王权。这没有什么可以奇怪的。在身体衰弱的 任何迹象出现时,或在期限终结时,国王必须受死,这条规定国王 迟早是要设法取消或修改的。我们谈到过,在埃塞俄比亚、苏德 拉和埃俄,有见识的君主都大胆地撇开这条规矩。我们还谈到在 卡利卡特,每十二年末杀死国王的老规矩,改为在十二年末允许 任何人袭击国王,如果杀掉国王,就可取而代之,不讨,国王在这 时注意让卫士环立四周,这种许诺不过是徒县形式而已。另外一

283

个修改严峻旧法的方式则见于方才描写的巴比伦习俗中。处死国王的时候到了(在巴比伦约是一年统治之末),他就离职数日,这期间由临时国王统治,并替他受罪。起初,临时国王可能是一个无罪的人,可能是国王自己家族中的一员:但随着文明的进展,一个无辜的人作牺牲总是违反公众情绪的,因此就把短期的最后导致死亡的统治活动交给了死囚。往后我们还会见到死囚代替将死之神的其他例证。我们绝不要忘记,正如西努克国王的情况所表明的,国王是以一位尊神或半神的身份被杀的,他的死亡和复活是使神灵生命永垂不朽的唯一办法,人们认为这是拯救人民拯救世界所必需的。

一年统治期满时杀掉国王的做法,在叫做马卡希提的节日里还保存着遗迹。在一年的最后一个月里,夏威夷岛上总要庆祝这个节日。大约一百年以前,一位俄罗斯航海家^①描述这个风俗如下:"土人的马卡希提节和我们的圣诞节倒不无相近的地方。它持续整整一个月之久,这期间,人们寻欢作乐,跳舞、演戏、各种假斗等。国王不管在哪里都必须为这个节日揭幕。这时,国王陛下穿戴着最漂亮的袍子和头盔,在小船里沿岸划行,有时后面跟着许多臣民。他很早登舟,必须在日出前巡游完毕。最强壮、最精悍的战士在他登陆时接待他。这位战士沿岸看视着小木船。国王一上岸脱下袍子,他就把他的矛向国王投去,相距大约三十步,国王必须用手接住矛,否则就被矛刺伤:这可不是开玩笑的。他接住矛后,尖端朝下用胳臂夹着带到庙(土名'希佛')里去。他一

① 指 1815-1818 年进行环球航行的俄国水兵奥·叶·科采布。

进庙,集合好的人群就开始假斗,一时挥矛如云,连人都看不清了,这些矛头都是特制的钝矛头。人们常劝告哈马米亚(国王)废除这种可笑的仪式,因为在那每年仪式中他的生命都有危险。但是国王对这些建议并不采纳。他总是回答说岛上有任何人投给他的矛他都能接住。在马卡希提节中,全国所有的处分都废止。凡在该地开始过节的人一个都不许离去,不管有多么重要的事。"

通常一年统治的定期满了就得处死国王,这并不是不可能的,甚至据我们所知道还有更为奇特的一个王国,在这个王国里国王的统治和生命限定只有一天。在古刚果王国的恩戈约地区,照规定戴上王冠的酋长总是在戴上王冠后的当晚被杀。继承权属于姆苏朗哥的酋长,但他并不行使这个权力,王位也是空的。对此,我们毋须奇怪,因为"谁也不愿为了在恩哥约王位上享受几个小时的荣华而丢掉生命"。